

类别: A 类

西安市未央区商务局

签发人: 邓世明

未商建函〔2024〕8号

对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82号建议的复函

尊敬的葛霖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遗址公园新型商圈的建议》(第82号)收悉,现答复如下:

我区大明宫遗址公园附近的大明宫商圈已较为成熟,商圈占地面积约8.3平方公里,商业面积超过100万平方米,是集文化旅游、商务总部、时尚购物、娱乐休闲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城市综合服务区,是西安市第一批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聚集区之一。商圈业态包括家居销售、零售、餐饮、文创等,大明宫万达广场、四海唐人街、华帝金座、百寰国际、大明宫中央广场、锦园君逸商业广场等商业高度集中,商业综合体、星级酒店、大型超市、写字楼、餐饮、休闲等业态和配套成熟,商业吸引力持续增强,已成为区域商业中心。目前未央区已出台《未央区促进首店经济、夜间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(试行)》,对首店、夜经济以及商业综合体和商业街区品质提升给予一定补助,支持首店经济、

夜间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您提出的“强化商业配套、提升服务水平”的建议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大明宫商圈影响力。我们将多举措促进大明宫商圈品质提升：

一是优化拓展商业布局，以北二环太华路立交为核心，太华路、北二环为轴线，向凤城一路、凤城二路、太元路辐射，增强商业网点密度和服务强度。

二是加快四海唐人街、万达公馆底层商业街区建设提升，与万达广场、大明宫购物中心等综合体实现相互补充、协调互动，提升商圈整体商业氛围，形成聚集效应。

三是根据辖区现有商圈发展基础，引进国内外高端时尚产品、品牌及企业，进一步丰富休闲娱乐、文创时尚、新零售等业态供给。对接文化旅游部门推进文旅商融合发展，打造沉浸式、体验式、特色化的消费新场景，满足市民个性化、品质化、多元化消费需求。

四是组建大明宫商圈商业联合会，发挥大明宫集团、陕旅集团、万达集团等重点企业的引领作用，政企形成合力，共同推动商圈加快发展。



(联系人：刘小雨 电话：86230390)

抄送：区人大人事代表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，大明宫街道人大工委。